

证券代码：870887

证券简称：ST 本润股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东莞市本润机器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(临时)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7月9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结合网络视讯方式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6月29日以邮件和微信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阮景文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林坤煌、郭虹、陈晓霆、李书豪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4 人。
董事熊家鹏因被逮捕羁押缺席，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。
董事邹盛和因人在国外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董事吴裕源因人在台湾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林坤煌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东莞市本润机器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润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原应于 2019 年 9 月 18 日届满，因公司治理的原因延期换届（已于 2019 年 12 月 25 日对外披露公告）。为使公司正常经营，本议案提议董事会换届选举，并提名林坤煌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吴裕源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原应于 2019 年 9 月 18 日届满，因公司治理的原因延期换届（已于 2019 年 12 月 25 日对外披露公告）。为使公司正常经营，本议案提议董事会换届选举，并提名吴裕源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邹盛和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原应于 2019 年 9 月 18 日届满，因公司治理的原因延期换届（已于 2019 年 12 月 25 日对外披露公告）。为使公司正常经营，本议案提议董事会换届选举，并提名邹盛和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阮景文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原应于 2019 年 9 月 18 日届满，因公司治理的原因延期换届（已于 2019 年 12 月 25 日对外披露公告）。为使公司正常经营，本议案提议董事会换届选举，并提名阮景文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桂新飞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原应于 2019 年 9 月 18 日届满，因公司治理的原因延期换届（已于 2019 年 12 月 25 日对外披露公告）。为使公司正常经营，本议案提议董事会换届选举，并提名桂新飞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用款单据签批流程变更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原用款单据的审批流程是由总经理桂新飞、原董事长邹盛和审核批准。

现因董事长邹盛和身居国外，作息上存在时差，为改善审批效率，本议案提议公司用款单据的审批流程调整为由总顾问郭虹、总经理桂新飞审核批准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本议案提请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5 日 15:30 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追加确认过半董事在 2024 年 7 月 1 日共同推举阮景文代理董事长职务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7 月 1 日收到邹盛和先生递交的《董事长辞职报告》，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起辞职生效。为保障公司经营管理顺畅运行，公司四位董事（占董事人数 4/5）在 2024 年 7 月 1 日依据《公司法》第一百二十二条、《公司章程》第一百二十条的规定共同推举董事阮景文代理董事长职务，任职期限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起至新一届董事会选举出新一届董事长为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东莞市本润机器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》

东莞市本润机器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7月10日